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德石英”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对凯德石英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自 2015 年 12 月挂牌以来共进行了三次股票定向发行、一次股票公开发行。其中，2016 年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部使用完毕，2017 年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部使用完毕，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包括 2020 年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和 2022 年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公司 2020 年 7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0 年 7 月 29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向 9 名合格投资者共计发行 86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13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11,18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认购对象按认购合同的约定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容诚验字[2020]100Z0070 号”验资报告，对发行事项进行了验资。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经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委员会 2022 年第 1 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245 号文批复同意注册。公司本次发行价格 20.00 元/股，发行股数 1,500.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000.0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6,952.69 万元，2022 年 2 月 24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100Z0002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11,180 万元，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完成新增股票登记之前，该账户每日存款余额不低于募集资金总额 11,180 万元，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15,435,065.25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0 元（含利息收入），公司及子公司北京凯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募集资金在中国民生银行北京门头沟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 632245111 和 632242531 已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完成注销手续。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00 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 3,047.31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6,952.69 万元，已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全部到账，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04,400,226.08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70,880,339.51 元（含利息收入）。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存储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 2016 年 8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16 年 9 月 19 日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

2021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该制度经 2021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21 年 12 月 3 日召开的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 2020 年度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已按照要求将募集资金全部缴存于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门头沟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天风证券已与公司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分别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在三方共同监管下按照规定的用途专款专用。

公司 2022 年度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缴存于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内，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北京凯芯新材料科

技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3 月分别与天风证券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在三方共同监管下按照规定的用途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币种	存储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	634374994	人民币	70,875,815.5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	634384242	人民币	4,523.95

注：公司 2020 年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开立的账户 632245111 和 632242531 已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完成注销手续。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0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11,180 万元，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的约定，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实缴并增加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15,435,065.25 元，2020 年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收到募集资金总额	111,800,000.00
2	利息收入	3,350,800.68
3	增加子公司注册资本，补充子公司流动资金	50,000,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支出	65,150,800.68
凯德募集资金账户余额（1+2-3-4）		0
5	凯芯收到凯德募集资金入资款	50,000,000.00
6	利息收入	286,661.03
7	高端石英产品生产线项目建设前期资金使用	50,284,264.57
8	专户注销时转入基本账户的结息	2,396.36
凯芯募集资金余额（5+6-7-8）		0
募集资金使用小计（4+7）		115,435,065.25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合计		0

2、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6,952.69 万元，全部用于公司高端石英制品产业化项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04,400,226.08 元。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募集资金总额	300,000,000.00
2	减：发行费用	30,473,113.22
3	其中：置换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2,699,528.32
4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69,526,886.78
5	加：前期自有资金支付但尚未置换的发行费用	-
6	加：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
7	加：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	5,753,678.81
8	减：本次募集资金用于高端石英制品产业化项目 累计金额	204,400,226.08
9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0,880,339.51

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2022 年度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23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3 年 5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3 亿元的公开发行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投资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000.00 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3,047.31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6,952.69 万元。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2022 年 7 月 6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不含税）金额为 2,699,528.32 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公司 2020 年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补充确认调整 2020 年第一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明细》的议案，该方案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购买土地，前期已支付 4,891,836.60 元，公司预计该项目 5 年内不会有购买土地的支出需求。鉴于目前项目按照计划进行施工建设，为保证项目尽快建成投入运营，公司及时调整了募集资金在该项目中的具体使用明细，按照需要增加了基础设施、强弱电及消防支出，减少了购买土地及厂房建设前期预备费用的支出。本次调整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变更。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0 年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公司 2023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五、会计师关于公司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凯德石英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凯德石英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结论性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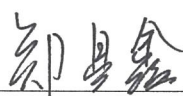
经核查，天风证券认为，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本页无正文, 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李统超



郑昌鑫



附表 1：《2022 年度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上市公司公开发行）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26,952.69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546.5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440.0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端石英制品产业化项目	否	26,952.69	6,546.50	20,440.02	75.84%	不适用	产能爬坡期，尚未100%达产	否
合计	-	26,952.69	-	-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p>公司于 2022 年 2 月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000.00 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3,047.31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6,952.69 万元。</p> <p>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p> <p>2022 年 7 月 6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不含税）金额为 269.95 万元。</p>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p>2023年4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3年5月9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p> <p>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亿元的公开发行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投资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p> <p>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p>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	不适用

注：高端石英制品产业化项目部分工程（生产用）和产线2023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